

贵港市财政局

贵财评函〔2022〕28号

贵港市财政局关于贵港市 2022 年 市本级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预算控制价意见的函

贵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贵港市 2022 年市本级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属市财政投资项目，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对该项目评审结论为：该项目送审预算价为 34426471.57 元，经评审后项目预算价为 28953695.71 元，核减金额为 5472775.86 元，审减率 15.90%。根据《贵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贵港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贵政办发〔2022〕9 号）的要求，该项目评审情况经我局初步预算控制价审定领导小组开会讨论审定，会议认为：该评审结论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定〉的通知》（财建〔2009〕648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投资评审操作规程的通知》（桂财办〔2018〕107 号）等规定，评审报告合法、真实，评审结论客观、公正。

附件：《建设项目投资评审报告》（贵港市 2022 年市本级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贵港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16 日印发